（上接B26版）

浦发银行	浦发银行北湖支行	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8,000	–	信用
	浦发银行呼和浩特分行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9,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3,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3,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3,000	–	信用
	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2,000	–	信用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10,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扬州大德生连锁有限公司	2,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东有限公司	3,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2,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	2,000	–	信用
		国药河北华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8,000	–	信用
		国控国大健丰(江门)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00	–	信用
		内蒙古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3,000	–	信用
	浦发银行长春分行	国大益和大药房吉林有限公司	4,000	4,000	国大药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小计			82,000	4,000	
澳新银行	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25,000	–	信用
小计			25,000	–	
大华银行	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和分/支机构名称不同机构)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70,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000	–	信用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10,000	–	信用
小计			130,000	–	
工商银行	工商银行深圳上步支行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	信用
	工商银行广州第二支行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90,000	15,000	90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额度15000万；信用额度75000万。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6,000	4,000	6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额度4000万；信用额度2000万。
	工商银行广州南方支行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19,500	9,000	195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额度9000万；信用额度10500万。
	工商银行南宁分行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5,000	–	信用
	工商银行普洱分行	国大药房(普洱)淞茂有限公司	1,000	1,000	国大药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少数股东提供反担保措施
	工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5,000	–	信用
	工商银行银川东城支行	宁夏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00	–	信用
小计			218,500	29,000	
国家开发银行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	信用
小计			30,000	–	
华夏银行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5,000	5,000	国大药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深圳)连锁有限公司	4,000	–	信用
	华夏银行北京魏公村支行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3,000	–	信用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民主支行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10,000	–	信用
	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8,000	–	信用
	华夏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	信用
小计			40,000	5,000	
民生银行	民生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信用
	民生银行广州分行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40,000	–	信用
		国药控股韶关有限公司	2,000	–	信用
		国药控股肇庆有限公司	3,500	–	信用
	民生银行沈阳分行	成大方圆(辽宁)新药特药连锁有限公司	3,000	–	信用
小计			58,500	–	
宁波银行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国药一致医疗器械(深圳)有限公司	8,000	8,000	国药一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少数股东提供反担保措施
小计			8,000	8,000	
农业银行	农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	信用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3,000	–	信用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8,000	–	信用
		国药控股河源有限公司	3,000	–	信用
		国药控股韶关有限公司	3,000	–	信用
		国药控股湛江有限公司	4,000	–	信用
		国药一致(阳江)药业有限公司	3,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国药一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5,000	5,000	国大药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农业银行广州北秀支行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15,000	–	信用
	农业银行呼和浩特分行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0,000	–	信用
	农业银行江门分行	国控国大(江门)医药有限公司	2,000	2,000	国大药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少数股东提供反担保措施
小计			156,000	27,000	
星展银行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30,000	–	信用
小计			30,000	–	
广发银行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5,000	–	信用
小计			5,000	–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衡阳分行	湖南国大民生堂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00	–	信用
	兴业银行柳州分行	国控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9,000	–	信用
	兴业银行南宁分行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16,000	10,000	16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额度10000万；信用额度6000万。
		国药控股玉林有限公司	4,000	–	信用
	兴业银行泉州分行	泉州市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500	–	信用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5,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5,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3,000	–	信用
	兴业银行沈阳分行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5,000	–	信用
		成大方圆(辽宁)新药特药连锁有限公司	2,500	–	信用
	兴业银行石家庄分行	国药河北华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7,000	–	信用
	兴业银行大原分行	山西国大万民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5,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5,000	–	信用
	兴业银行湛江分行	国药控股湛江有限公司	1,000	1,000	国药一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国大益和大药房吉林有限公司	3,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10,000	–	信用
小计			115,000	11,000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柳州分行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10,000	–	信用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	1,000	–	信用
小计			11,000	–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5,000	–	信用
	中国银行百色分行	国药控股百色有限公司	2,000	2,000	国药一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中国银行北海分行	国药控股北海有限公司	2,000	2,000	国药一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国药控股广州花都有限公司	2,000	1,000	2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额度1000万，少数股东提供反担保措施；信用额度1000万。
	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100,000	20,000	100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额度20000万；信用额度80000万。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20,000	9,000	20000万授信额度，其中：国药一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额度9000万；信用额度11000万。
		国药控股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5,000	–	信用
	中国银行贵港分行	国药控股贵港有限公司	2,000	2,000	国药一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分行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3,000	–	信用
	中国银行呼伦贝尔分行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3,000	–	信用
	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	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15,000	–	信用
	中国银行柳州分行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10,000	–	信用
	中国银行南宁市西乡塘支行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0,000	15,000	20000万授信额度，其中信用额度1000万，担保额度1000万；一、706万由国药一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少数股东按股权比例向国药一致提供反担保措施；二、294万由其他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国药控股医疗供应链服务(广西)有限公司	2,000	706	
	中国银行沈阳分行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10,000	–	信用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0,000	–	信用
	中国银行太原分行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10,000	–	信用
	中国银行玉林分行	国药控股玉林有限公司	2,000	2,000	国药一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小计			263,000	53,706	–
合计			3,558,900	688,712	

注：1、以上银行授信额度期限为一年。

2、已签署未到期的授信额度待到期后需按不超过本次审批通过的限额进行签订。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于公司2025年度银行授信与担保额度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

本次公司为资产负债率大于或等于70%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1,3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小于70%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37,412万元。本次担保期限为自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之日起12个月止。上述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持股比例(%)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直接	间接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100		37170.00	26323.96	10846.04	126620.32	2873.49	2153.65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51		35245.71	22078.77	13166.93	176802.85	4602.65	3418.38
国药控股深圳药材有限公司	100		11637.73	8239.07	3398.66	25835.47	717.68	531.68
国药一致医疗器械(深圳)有限公司	60		33865.93	24800.92	9065.01	25905.52	2220.79	1655.07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100		2245500.66	1677600.90	567899.76	4130323.59	85078.80	63792.64
佛山市南海新药特药有限公司		100	71782.18	47035.97	24746.21	139980.71	4269.13	3188.59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100	72151.09	45630.83	26520.26	157909.50	4692.96	3505.38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100	83708.22	41284.31	42423.91	242319.15	6238.36	4612.69
国药控股(江门)有限公司		100	61126.48	46508.36	14618.11	71495.02	2007.53	1501.07
国药控股东莞有限公司		100	65226.99	45451.88	19775.11	127373.64	3189.58	2382.33
国药控股佛山有限公司		100	44680.02	33097.59	11582.43	91662.68	2257.11	1673.31
国药控股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100	76377.72	53673.88	22703.84	131364.15	3728.52	2782.83
国药控股广东恒兴有限公司		100	75828.94	51076.35	24752.59	343748.98	7950.60	5955.25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100	144878.00	105489.35	39388.66	331289.82	7391.01	5499.34
国药控股广州花都有限公司		70	24482.10	18871.00	5611.10	34791.55	483.72	359.91
国药控股河源有限公司		70	29597.91	23778.91	5819.00	40921.35	703.98	518.09
国药控股惠州有限公司		100	42943.28	34713.03	8230.25	67049.70	1279.72	952.20
国药控股茂名有限公司		100	63293.73	51352.73	11941.00	78595.35	1342.52	993.37
国药控股梅州有限公司		100	50227.04	42376.73	7850.31	62706.05	441.05	325.42
国药控股汕头有限公司		100	56662.01	47370.55	9291.47	82397.83	1556.08	1160.60
国药控股韶关有限公司		91	38553.61	33707.36	4846.26	60895.98	1001.45	745.98
国药控股湛江有限公司		100	130879.28	109539.72	21339.56	161881.79	1213.18	894.67
国药控股肇庆有限公司		100	72295.27	58755.18	13540.09	83376.68	955.52	751.83
国药控股中山有限公司		100	33905.83	25026.50	8879.32	67523.36	1185.40	882.25
国药控股珠海有限公司		100	74241.90	65931.19	8310.70	79046.65	777.08	574.69
国药一致(广州)药业有限公司		70	10397.28	7971.02	2426.26	15466.98	261.71	196.36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100		567947.91	394618.62	173329.29	783461.97	18961.95	16145.12
国药控股百色有限公司		100	31910.76	23410.38	8500.37	37818.41	1110.59	940.25
国药控股北海有限公司		100	24794.80	19571.69	5223.11	23359.21	846.39	715.37
国药控股崇左有限公司		80	12656.75	8724.73	3932.02	17274.02	453.58	412.21
国药控股贵港有限公司		100	26599.07	20578.71	6020.36	31123.61	734.33	624.37
国药控股桂林有限公司		100	29567.67	25528.29	4039.38	25629.04	491.30	423.54
国药控股河池有限公司		100	8333.43	7001.78	1331.65	8573.50	54.99	45.36
国药控股贺州有限公司		100	7945.18	6334.56	1610.62	13105.87	231.37	194.99
国药控股钦州有限公司		100	21008.10	18124.54	2883.56	27857.37	565.97	478.06
国药控股医疗供应链服务(广西)有限公司		30.6	9856.21	6542.13	3314.08	6920.72	308.38	260.89
国药控股玉林有限公司		100	32681.07	27454.56	5226.52	42252.44	958.50	813.81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新疆新特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51	65481.81	53806.03	11675.79	151417.33	4688.27	3614.52
国药控股湛大药房沈阳连锁有限公司		51	173677.77	128049.59	45628.18	228957.62	−1828.70	−1776.44
国药控股湛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100	77282.26	57104.74	20177.53	129726.10	−1234.03	−2709.49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80	109706.46	81021.10	28685.35	163442.21	215.17	122.69
国药控股湛大药房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51	19580.65	15657.09	3923.56	46140.39	1359.17	1077.87
国药控股湛大药房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60	7127.89	5195.75	1932.15	14370.82	694.49	578.94
国控国大(江门)医药有限公司		65	32797.79	24939.58	7858.20	70892.28	1708.34	1241.01
国药控股湛大药房河南连锁有限公司		60	13376.92	10613.32	2763.60	29090.89	310.69	191.18
国药控股湛大药房广西连锁有限公司		100	14853.88	7701.25	7152.63	20364.29	−26.51	−50.79
国药控股湛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100	29609.76	35625.62	−6015.86	61870.75	−5956.14	−7113.01
国药控股湛大复美大药房上海连锁有限公司		92	31956.31	17419.63	14536.69	56388.12	437.71	345.59
国药河北华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60	40346.67	36445.81	3900.86	79959.58	−191.54	−87.35
福建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	18401.79	11210.41	7191.38	31072.34	−120.00	−90.65
内蒙古国大医药有限公司		100	32010.12	21728.37	10281.75	89038.76	3798.11	3204.37
国药控股湛大药房巴彦淖尔有限公司		80	8742.07	6049.53	2692.54	17424.81	190.37	150.58
国药控股国大山西医药有限公司		100	32044.26	20761.26	11283.00	103818.65	12.25	8.95
国大药房(普洱)淞茂有限公司		60	11043.73	7376.12	3667.61	18409.26	−930.07	−922.99
辽宁国大医药有限公司		100	84701.75	60196.97	24504.78	152298.16	−2498.40	−2003.38
福建国大医药有限公司		100	22282.11	12200.18	10081.94	33506.58	−161.40	−131.31
国大益和大药房吉林有限公司		100	30236.04	25744.86	4491.19	49740.17	−1931.01	−1842.15
国药控股天和吉林医药有限公司		85	151207.98	115862.87	35345.12	193524.04	794.82	167.25
吉林省东隆医药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100	6513.40	4773.14	1740.26	15667.21	87.37	64.95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00	106965.72	82141.96	24823.76	178267.04	586.56	−65.51
国控国大健丰(江门)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51	10569.10	7349.08	3220.01	14637.09	496.57	409.69
上海国大姚海药房有限公司		51	34727.80	31099.87	3627.93	56703.36	2224.53	1635.84

注：1、以上财务数据为2024年审计数。

2、上述被担保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董事会意见

为拓宽融资渠道，利用资金集中资源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确保公司运营持续稳健发展，董事会同意本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对于担保审批权限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涉及的担保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688,71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3.18%，全部为公司与下属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25-14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24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和文件材料，会议于2025年4月3日在上海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董事长吴壹建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7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和听取了下列事项并形成相关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

2. 听取了《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3.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经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 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5.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4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42,493,449.76元，2024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575,550,286.60元，母公司会计报表净利润为人民币1,016,628,471.49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利润分配以母公司会计报表净利润人民币1,016,628,471.49元为基准，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7,504,282,194.35元，减去本年度派发2023年度股利人民币378,464,252.36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8,142,446,413.48元。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以2024 年底总股本556,565,0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66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203,702,818.18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7,938,743,595.30元转入下一年度。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企业经营发展的实际，体现了公司对股东的回报，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及《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回报规划》等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

6. 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4名独立董事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3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

7.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经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8.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经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9.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吴壹建、罗娴、李进雄已回避表决。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银行授信与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通过委托贷款进行资金调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2025年公司继续采用委托贷款方式合理调配内部资金，具体安排如下：

(1) 借贷主体：根据资金需求的具体情况，国药一致、国大药房与其控股子公司均可作为借款或贷款主体；

(2) 受托银行范围：委托贷款银行为国有及股份制银行；

(3) 委托贷款总额：委托贷款最高金额不超过130亿元；

(4) 贷款利率：参照相应委托贷款发生时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及在金融机构取得的利率水平确定；

(5) 银行手续费：与受托银行协商确定；

(6) 授权人士和权限：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国药一致和国大药房总经理，代表公司审批上述委托贷款项下单笔委托贷款业务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代表公司签署委托贷款协议等）。

(7) 非全资子公司委托贷款管理：按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向非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少数股东应同比例借款或提供股权质押；若少数股东涉及关联方，应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要求上报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国大药房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吴壹建、罗娴、李进雄已回避表决。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吴壹建、罗娴、李进雄已回避表决。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吴壹建、罗娴、李进雄已回避表决。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国药融汇（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吴壹建、罗娴、李进雄已回避表决。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6.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经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报酬情况详见《202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核通过此议案。此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详见《202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核通过此议案。董事李进雄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已在审议此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现行《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十五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二）要约方式；（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五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二十六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四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公司依照第二十四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1年内转让给职工。	第二十六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无需股东大会再行审议。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并应当在3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20.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ESG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

2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3. 公司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25-24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6月10日（星期二）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30日。B股股东应在2025年5月27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5年5月30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银行授信与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通过委托贷款进行资金调拨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国大药房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与国药融汇（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14.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除上述提案外，还将听取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提案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8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